

灯火阑珊处



孟沙

行止閒烟雲

灯火阑珊处 **孟沙著**

百汇出版社出版

3047, Jalan Riang 4
Happy Garden
Old Kuchai Road
58200 Kuala Lumpur.

益新印務有限公司承印
Percetakan Advanco Sdn. Bhd.
23, Jalan Segambut Selatan
51200 Kuala Lumpur.

设计：小羊

1991年4月初版

定价：马币五元正

序

东瑞（香港）

《灯火阑珊处》是迄今为止孟沙小说中最长的一篇。从一九八八年到现今的两年间，这篇中篇小说我至少读了三次。第一二次读的是孟沙兄的手稿，最近一次读的是砂劳越晚报转载的影印本。依然读得那么投入，那么地被感动。幸及读名家、文友不少小说的经验，我渐渐信服了这样一个文学真理：好小说是不怕久藏的，只要作家在其作品中深刻地表现人生，刻划人性，对生活进行干预，将世界秩序重建，这样的小说是永不会随岁月的流逝变质和贬值的。

《灯火阑珊处》正是这样一部不被时空所限的嚼之韵味不绝的好作品。也许孟沙是诗人的关系，每每读他的小说，我总是被他那似淡实浓的诗意所吸引。这种抒情原素并不是刻意的，常常是自然流露的；不是外在的大量形诸行文的，更多的是在内在的。《灯火阑珊处》也是如此。几个人物感情的流紧紧抓住读的人的心，让我们感受到他们丰富细腻的精神世界。这很自然地使我们想起孟沙的一系列情诗。他都写得那样富有情操和格调，隽永耐读。世上的爱情小说我们不知读了多少了，有的伟大不朽，有的却读毕即弃。爱情小说实在只有那些感情真挚，对感情、人性有较透彻了解和感受的人才能写得比较动人，否则我们读的不是小

说，而只读到作者那一颗卑劣渺小的心灵而已。我已读到不少这一类，感到了厌恶。我喜爱孟沙这部《灯火阑珊处》基于他真正理解他笔下那几个主要人物的处境、情感，并不时用一种宽容大度、悲天悯人的笔触去描写他们，处理起他们的感情纠葛是那样从容不迫、真实可信。他在这小说中是并不想解决什么的，却提出了什么，而这些问题都有一定的难度。

诚然，《灯火阑珊处》并不是什么「纯爱情」小说。《灯》表现了大马商业社会里，华人高级知识份子在事业、爱情和婚姻方面所产生的一系列问题，描写了他们在十字路口面临抉择的彷徨迷惘处境和心声。小说放在商业和教育文化的背景展开，有着强烈的大马城市特征。小说情节不拟在此复述，只说人物。作品摒弃了老掉牙齿的三角恋爱「角逐赛」，设计了四个主要人物。他们的身份处境相殊：一个是曾经沧海，一个是旧情难忘，一个是新婚燕尔，一个是欲圆破镜；他们的个性也不同：或倔强理智，或优柔懦弱，或娇骄自恃，或伪善轻浮。四人中又有重题刻划，雨馨因为作者对她心灵化了最多笔墨去细致入微地描绘，血肉比较丰满，她的委屈和受伤害，很容易赢得读者的「同情分」；浩凡也不是扁平人物，而是「圆形人物」。小说不但表现了他与别人的矛盾冲突，更刻划了他对自己存在的两种前途、两种观念的斗争。既肯定了他的自尊、理想、为母校献身、一往情深诸种品质，也写了他的无奈、痛苦和懦弱。可以说，人物都能站立得起来。

好的小说，并不引导读者去做道德仲裁和判断。好的小说都在深刻刻划和剖析人性，将小说每一个人物放在合理的位置，和谐地描写他们处境和心态的一致性和合理性，细致出色地处理他们和外部世界的矛盾冲突以及由此引起的自我斗争。如此才能达

到文学的真实。它必然和现实生活维持一定的距离，这距离正是由作家的审美观、理想、良知、个性和情趣所造成。《灯火阑珊处》就成功在将每一个人物「定位」，他们的心态和行动都变得很合理，不必引起读者过度的反感，以及因作者的「过激」、单面描写而引致读者的「廉价谴责」，典型的代表是姜浩凡和许理芬。小说没有将他们面谱化，如果世人皆有私心，他们的一切就变得可以理解和谅解了。这正是孟沙这部小说的一大特色。

读小说要冷静、理性，批评家有一套甚严的尺度，但广大读者却是不管理论上怎么说，往往是十分直观和直觉的。小说中的邝雨馨，虽然不是什么十分高大完美的人物，但她身上闪现出的人性光辉和人格美德，是十分能够牵动人的感情的。她曾有过短暂的真正的爱情，而后失婚，命运却将她卷入新旧感情交缠的漩涡中。应该说她是感情中的「胜方」，完全可以拥有她所拥有的，然而世俗却像巨大的魔鬼吞噬了她的一切。她的黯然离开吉隆坡，正暗寓着世道的不公。她感情的归宿究竟是怎样？孟沙没有再写下去。这位雨馨，蓦然使我联想到这些年在海内外遇到的和结识到的不少失婚女性朋友。她们当中不少人甚有才华，品格也很好，究竟为什么在爱情、婚姻上造成缺憾？我一直觉得问题很复杂，世上好人每被辜负。

小说中虽用比较粗快的线条，去勾勒许立万，但这一阶层人物的基本面貌，孟沙却是掌握到了。许立万是大商贾，他掷三万元以侮辱雨馨，求她和女婿浩凡断绝来往，使人油然想起《茶花女》中阿芒的体面父亲，也曾用相类手段对待茶花女玛格丽特。世上总是有那么一类人，几世纪以来都没有丝毫长进。他们视金钱万能为不渝信条，以为世上任何事都可以用金钱收购或消除。因此，小说中最富有的许立万，在某种意义上说，却是最大的失

败者。正如美国名家霍桑所说的：「一个人的灵魂可以埋葬及消灭於粪堆之中，也可以埋葬及消灭於钱堆之下。」在现实生活中，许立万这类人门面光彩，周围必含有一批逢迎吹拍之辈；但文学作品是无情的，许立万必成了读者唯一鄙弃的人。但是生活中的许立万大约也只可能按照他的处事法则行事。他们的廉耻、天良和真理，全然是另有一套标准。

《灯火阑珊处》除了将人物写得栩栩如生、富有个性、性情可捉摸外，在结构上也显得流畅自然。前半舒缓，中间节奏加快，而后急转直下，结尾袅袅余韵不绝。

这样的结尾是令人难忘的，值得一提。孟沙以抒情的笔触，将画面凝定在一种悲哀的暗色中，有所暗寓，有新象征，让人感受到了那种「黑暗在窗外的世界正增加着」的「压力」。这种压力自然不是一个孤单的、心灵受到伤害的雨馨所能承受得了，也是使读者感到心情最最沉重之处。尤其是孟沙穿插了一个中年妇和雨馨的对白，颇有戏剧性和电影感，将世俗的力量及其可怕性艺术地点染出来了。暗色、压抑的结局正和小说整体的哀愁、伤感相衬，使小说造就得更完美。

十分高兴孟沙兄有这样的成绩。

一九九〇年五月十七日

座落在都门心脏地带的蓝尼超级市场，里里外外，每个时辰都有川流不息的人群车辆，如同走马灯般的来来去去。尤其在上午十时到晚上九时这段时间，更是车水马龙，人潮汹涌，不但市场每个角落给挤得水泄不通，连门前一条原本已够宽阔的四条车道也变得狭小了。人们从那里出来，手中提着大包小包，走进各自的私家车，或在候车站等着计程德士或公共巴士，那情景，真叫人怀疑所谓经济不景气是否报章蓄意夸张的名词而已。

平常如此，到了周末，这超级市场的热闹程度，更不是笔墨所能形容。

这天一早，当许多公司商店还未开门营业，从超级市场二楼便已隐隐约约传出喧哗的人声，旁人可以凭想像，从那一声声「恭喜恭喜」的祝贺欢笑声中，猜想到在这座甫刚落成不久的超级市场里又有哪家公司在举行新张喜庆了。

这是一家美容院。一块金字招牌在大白天也闪烁着多彩的灯光，明晃晃的打出六个大字：「仙女美容中心」。在门口一角，置放着一张告示牌，上面清楚写着：本中心新张志庆，举行鸡尾酒会款待嘉宾。

现在距离酒会的时间还有整个钟头，已经陆陆续续有贺客登门，作为主人的张升宏和汪彩容夫妇，这时已开始忙着迎接到来的嘉宾。

仙女美容中心位在蓝尼超级市场二楼，占据两个铺位的空间，陈设豪华新派，除了店主人，还有几位负责招待的美容师，这

天也一个个打扮得花枝招展，迎接一个不寻常的日子。

环顾已经抵步的少数宾客当中，最引人注目的，该数邝雨馨了。

邝雨馨的穿着打扮，比起几位美容师，是淡庄多了，她身着一件水绿色套装，脂粉薄施，一张五官均匀的瓜子脸，长发披肩，配上一副高挑轻盈的身材，站在一群丽人之中，一比之下，显然把其他人都比下去了。

她今天单人赴会，来得早了些，众客人中没有一个是她认识的，为了避免尴尬的呆在一旁，她便走到美容中心张贴新闻广告剪报的橱窗前，随意的东看看西望望来打发时间。

鸡尾酒会定在十一时开始，这时是十点三十分。酒会的食物已置放在长长的一张桌子上，几位负责招待的小姐暂时没有任务，聚在一起谈东说西，另两位和邝雨馨一样早到的摩登中年妇女，看样子是相熟的，从开始到现在都黏在一块，她们谈得起劲，声音不小，令站在一旁的邝雨馨也深深被她们的谈话所吸引。

「我是相信命水的。就拿阿容说吧，几年前，我看她不过是一个化庄品招徕员，时常往我们这个住宅区里跑，和我有说有笑，那时看她做得真辛苦，沿门逐户兜生意，谁知道几年以后，不但开了美容院，而且还有分院。」

「阿容是有条件的。他的先生是一家洋行的公关经理，认识的人多，阿容人长得美，又有人缘，听说她的父亲还是金店老板呢！有这样好的家世，发达只是迟早的事。」

「话是这么说，也有人比他们条件更好的。呐，就说丽雅好了。她念过大学，去过法国三年，学问手艺都没得弹，出道又比阿容早，可是你看，丽雅今天如何，有多少人提起她？」

「听说阿容也去过法国拿到一张文凭，也不是省油的灯！」

「要一张文凭有什么难？外国一些学院摆明文凭的价码，有人根本不用出国，照样可以买到专业文凭。这个时代，真材实料已不管用，有钱才最重要！其次要懂得钻，要有门路！」

「嘘，别说得太大声，万一给主人听见了就没意思罗！」

「那就谈你的宝贝儿子吧，他什么时候出国去呀？……」

正听得入神时，突然有人喊她的名字，「雨馨，你看什么人来呐？」

她定一定神，张升宏已经来到她面前，向她做了一个怪异的表情。站在他身后的，是一个佩戴一副金边眼镜的青年，她的双眼一和对方接触，马上有触电般的感觉。

「雨馨！还认得我吗？」对方挤上前，伸出手来。

她也大方的伸出手，和他轻轻一握。

「姜浩凡，没有想到会在这里见到你！」

张升宏和他们俩寒暄几句后，便又匆匆忙忙走开去招呼其他客人。

贵客开始越来越多，原本宽敞的空间，现在已显得狭窄了。

邝雨馨很高兴在这个场合里遇到老同学。姜浩凡看样子也是单身前来的。

他的欢快丝毫不在雨馨之下。打从第一眼看到她开始，一颗心便像小鹿般在心里乱闯。身边尽管人声沸腾，可是他的感觉对这一切都视如不见；时间顷刻间好似倒退了六年。

他走到食物台上取了两杯鲜果汁，一杯给雨馨。

「张升宏真不够朋友，到现在才告诉我你在这里。你几时也来了吉隆坡？」

「已经一年多了！」雨馨回答，「时间过得真快，我们不见面已经好多年……不过倒是经常在报上看到你的消息！」

她在说最后那句话时，脸上闪现一个灿烂的笑容。那是她在

说得开怀时都会不经意流露的表情。和以前一样，一点都没有变，他想。

此际，有人走到姜浩凡身边，把手搭在他肩膀上，嚷着道：「原来姜博士在这里！对不起，那里有两位商会的董事想跟你谈一件事，有请！」

他不置可否，对雨馨露出一个苦笑。

「雨馨，你别走得太快。待会儿我回头来找你聊。」说着，他便随着那人走开了。

剩下雨馨一个人站在一旁发愣。

张升宏和汪彩容这时为着招待络绎不绝的宾客，正忙得团团转，根本不可能抽空来陪她。

没有人找她攀谈。她局促在会场一隅，有点儿后悔到来参加这种不是她习惯适应的酬酢。

参加美容院的开张仪式，是一个巧合；在这个场合里遇到多年不见的姜浩凡，是另一个巧合。她怔怔在想：人生的际遇怎么会有那么多的巧合呢？

对于吉隆坡这个大城市，她并无丝毫好感。为了工作，这些年离乡背井，走过不少地方，吉隆坡是她人生旅途的第几个驿站，她已记不清。一年多来，要说对这地方很熟悉，谈不上；说很陌生吗，却也未必。就介乎熟悉与陌生之间吧，她的感觉还掺杂几分的厌恶，厌恶这里的生活环境，厌恶这里的人际关系。但不管怎样，她仍然不想马上离开这里，因为她想到：在这个人地生疏的城市里，正可以让她躲过许多不是她愿意见到想到的事物，又何苦回到自己熟悉的地方呢？

然而，姜浩凡的出现，却完全打破她原有的一份想望。看来，一个人想要离开他的亲戚朋友，到一个陌生地方过着安静无争

的生活，是多么不容易实现的一件事啊！

这个鸡尾酒会不知要闹到什么时候才散席。她愈后悔，那早点离开的念头便愈加强烈。

但要拿什么理由向升宏启齿呢？

升宏是她的老同学，不仅是几年中学同班同学，而且是相当谈得来的莫逆之交。他为人乐观、豪爽，以往她把他当兄长看待，有什么不愉快的事都会找他倾谈；现在，这个兄长的印象仍然保留在她脑海里，并没有因为时间的消逝而褪色。

她打心底佩服张升宏，佩服他的干劲和魄力。还有汪彩容，这个凭着本身的才干闯出一番成就的新时代女性，她成功了，却并没有骄傲，仍然像第一次见面时那样温柔、和气，难得是她也和丈夫一样，一直把她当自己亲妹妹相待。她有今天的成果，正该为他们俩高兴才对，怎能为了自己的原因一声不响说走就走，那不是太不给他们面子吗？

「雨馨，别愣在一旁啦！来，我跟你介绍几位新朋友，你们可以多聊一些！」

汪彩容不知何时已窜到雨馨身边，笑口盈盈地拉着雨馨的手，带她走出令她窒闷的空间。

这时，她乐得抛开一切烦恼，陪着几位新识的太太小姐们，有一搭没一搭的谈着时装、发型、工作、恋爱、丈夫、孩子问题……。

「张升宏真有本事，年纪轻轻便名成利就，事业顺利，家庭幸福，太太漂亮又能干！」

「其实，他们整个家族都很了不起。听说他表妹，去年从美国回来，很快便钓到个金龟婿，而且是个博士呢！」

「怎么没见到这位表妹呢？今天是她表哥表嫂的大好日子，

她应该来捧场才对呀！」

「听说已经到新加坡去买办嫁妆啦，有钱人家可真讲究派头！」

「她的未婚夫是谁呢？」

「这样大件事你还蒙在鼓里，这个人就在这里头，你们不妨猜猜！」

「不用猜，一定是姜博士，姜浩凡，我说的没错吧？」

「嘻嘻嘻……」



.2

姜浩凡小心开着「宝马」，缓缓地驶出超级市场，驶上拥挤的街道。

邝雨馨坐在他身边。

他很想开口说话，可是思想很不管用，像被什么东西阻塞住了，一直想不出好的话题。当他用眼梢向邻座瞄了一眼，他看到雨馨如同一尊石膏像般，表情一片肃穆，和先前在酒会上初见的她，似乎变成另外一个人。

她在想什么呢？他一时不敢惊动她。

几年不见面，应该有许多话可说的。他多希望她先开口，好让这个凝住的气氛得以缓和。

从侧面看雨馨，她有另一种美。一绺长发掩盖了她半边俊俏的面庞，那副神情，好似跌进一场回忆中，他不由得心神摇曳起来。

就是这张蕴含几分忧思的脸，曾经带给他欢欣，也曾经深深令他痛苦的啊！

「你住在什么地方？」他问，抛过头望了她一眼。

她的视线仍然望着前方。

「你放我在前面的巴生车站下车好啦，我自己搭德士回家，很方便的………」

她怎么了？忽然变得这么生分。

「雨馨，今天是个值得庆祝的日子，我们该好好谈一下。……就在前面这间咖啡座好吧？」

也不等待雨馨反应，他便径直把车子驾进前面一间酒店的停车场。

她有点反感。他几时变得这么霸道起来？他以往不是这样的，每做一件事之前，总会征求她的同意。

而他的改变尚不止此。以前他的话题很多，她惯常扮演听众的角色。而现在，他从离开「仙女」来到咖啡座，一路上说不上十句话，脸色凝重，像是有满腹心事。

他不快乐吗？

她自忖：是我的错觉吧！他是一个快要结婚的人，喜事当前，还有什么忧虑呢？

她随着他走进酒店的咖啡座。

午间的咖啡座，顾客不多。一走进里头，轻音乐便在耳畔轻轻飘送，先前的烦闷感觉，顿时消失了大半。

他们相对的坐在一个角落靠窗的座位。

这间咖啡座她来过几趟，一个人。

她喜欢那里的情调。尤其是下班的那一段时间，每个人赶着回家，咖啡座人客更稀落，她可以一边静下心喝咖啡，一边看看书或想东西，没有人干扰。从窗口望出去，她望见吉隆坡傍晚时分的景致，外间的攘攘喧闹，都被一层厚厚的玻璃镜子挡拒在外，就像看一帧无声的默片，心情是出奇的宁静。

可是现在不能享有那份安谧的心境了。

有一双灼热的眼睛始终在盯瞄着她。

她默默地搅动着咖啡，闻着冲鼻而来的咖啡芳香，她却没有想喝的欲念。

他也一样，不知道是不是受到她的冷漠感染，她很想把心情放得轻松一些，就像和一位老同学老同事谈心那样自然，不用拘

束。

是什么原因使到本该欢庆的气氛变成冷僵呢？

难道是为了酒会上听来的一席话？

「雨馨，有什么心事吗？怎么老不出声？」姜浩凡关心地问。

她像从梦中惊醒过来。「哦，没什么……」

浩凡接着说：「你还没告诉我，你住在什么地方？在那里做事？……还有，你……你的家人好吗？」

雨馨被他的连串问题逗得笑了起来。「你烦不烦啊？几时变成户口调查官了？」

浩凡见她心情转佳，精神也为之一振，带着笑不示弱地说，「好，你不告诉我，我一样可以从升宏那里知道。」

「那你去问升宏好了，还来问我干嘛？」她嘟起小嘴应他。

浩凡知道她故意卖关子，也就不便强求。

气氛又开始凝固了。

他的灼热的双眸一直没有离开过她的脸庞。现在面对面，距离拉近，他可以更仔细地欣赏这一张曾经令他痴迷的脸庞：一双乌黑清彻的眼睛，挺直的鼻梁，细而弯的眉毛，厚度适中的双唇，嘴角微笑时牵动出来的小酒窝，这张脸上的每个部份，曾经都是他午夜入睡前必然要温习的「夜课」。还有，她一头油亮乌黑的长发，衬托着姣美无瑕的五官，更显出一份潇洒冷傲的气质。

那年，她廿二岁。他，长她一岁。

六年后。如果时光会改变一个人的模样，看来时光对她是情有独钟了。六年前那副高挑健美的身段，今天在他眼里，仍然保养得那么美好，甚至还增多了前所未有的韵味，一个成熟女人的韵味，从她身体的每个部位散发开来，令坐在她对面的浩凡看得出神，几乎进入忘我的境界。

雨馨被他看得两颊飞红起来，像夕阳里的两朵晚霞，把整个天心染得更为璀璨。

「浩凡，你说话嘛，别给旁人当笑柄！」雨馨羞涩地点醒他。

「哦，雨馨，我是在想，为什么当年我们要分开，那时我真傻，明明到手的东西不会珍惜，却去追求高不可攀的什么学位，就是这一念之差，我失去了你，我真后悔！」

「你后悔什么？你要的学位，今天不是到手了吗？」雨馨接口说，声音很轻，却有一股刺芒，刺向他心窝。

「不，那肯定不同的！」他痛苦地申辩。

雨馨觉得可笑，却又笑不出来。有一个声音在她内心嚷道：人啊，你真是矛盾得不可理喻，当年你果真得到爱情的话，现在也许要追悔放弃学位的不值！是不是？

而姜浩凡两样都没有失去啊？他现在学位有了，又是个物理博士，还有个留洋的未婚妻，他难道还不满足？

想到这里，雨馨有点气恼了。

「浩凡，我告诉你，做人不能这样不知足，你今天有名有利有地位，不久就有个和你登对的女子和你结婚，你为何还贪得无餍？」

她一口气把话说完，眼眶一片潮溼，她不能抑制地让泪水溢了出来。

姜浩凡慌了，他这时像一个做错事的大孩子，噤不出声。雨馨的话，像一颗颗子弹，打在他思绪紊乱的脑膜上，他泄气了。

雨馨说的全部是事实。

他必须面对现实。

「你都清楚我的事情，是升宏告诉你？」

「谁告诉我都不重要，浩凡，这是好事，让我恭喜你！」